

证券代码：835627

证券简称：南松医药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重庆南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南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股东已与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就并购事宜达成初步意向，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推动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均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将上述前三个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对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有异议的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宝珠、何卫国、何建国（以下统称为“承诺人”）就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事宜承诺如下：“承诺人或承诺人授权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以妥善解决异议股东的诉求，必要时可对异议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以不低于其获取公司股份的初始成本且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1个月内，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

期限内向公司提出书面股份回购申请，则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授权指定第三方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相关事宜。

联系人：李钢

电话：023-88961575

联系邮箱：ligang@chemi-tech.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巴南区麻柳嘴镇梓桐大道1号

邮政编码：403341

特此公告。

重庆南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5日